

安全评价项目信息

安全评价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揭阳惠来东港加油站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类别	预评价	
项目简介	<p>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揭阳惠来东港加油站（以下简称“东港加油站”）站址位于惠来县葵潭白岭仔，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揭阳石油分公司下属单位。东港加油站原已取得《营业执照》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证照文书。《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1月22日。</p> <p>为提高设施设备环保能力，满足周边群众用油需求，同时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等七个部门转发关于加快推进加油站地下油罐防渗改造工作的通知》（粤环函[2018]67号）、《关于加油站地下油罐防渗改造有关意见的函》（粤环函[2018]1795号）等文件的要求。东港加油站决定进行更换双层油罐。东港加油站改建项目已经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核同意，取得《关于普宁市编码12#编码13#编码15#编码19#编码22#编码23#编码25#惠来县编码62#编码77#等加油站改建规划确认的批复》【揭市发改能源函[2019]351号】。</p> <p>东港加油站原设有4个埋地油罐，单罐容积均为20m³，其中汽油罐3个，柴油罐1个，折计总容积70m³，属于三级加油站。东港加油站加油区原设有2台加油机。</p> <p>东港加油站此次改建主要内容如下：1、拆除原有单层油罐，在原有加油站场地范围内及格局下，更换安装4个SF双层埋地油罐，其油罐罐容、罐数、油品品种等维持不变，包括3个汽油罐和1个柴油罐，折计总容积为70m³，属于三级加油站，其建设规模，功能等不变。2、拆除原有2台加油机；修复2座加油岛和设置2台加油机；安装双层PE输油管线。</p> <p>东港加油站改建项目（以下简称“建设项目”）属危险化学品改建项目，为落实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3号）、《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1）第591号，国务院令（2013）第645号修订】和《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揭阳惠来东港加油站委托广东正维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对其建设项目进行安全评价。</p>	
评价结论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揭阳惠来东港加油站改建项目方案设计合理、可行，通过落实设计方案中的安全对策措施和本报告补充的安全对策措施和建议后，潜在的 危险、有害因素 可得到控制，并在可控范围内，从安全生产角度要求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年版）等我国现行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规定，建成后能安全运行。	
参与评价工作的安全评价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技术专家）		
所承担的工作	姓名	资格证书编号
项目组长	容子勋	0800000000102888
项目组成员	陆大平	0800000000207918
	刘忠东	1200000000300483
报告编制人	容子勋	0800000000102888
	陆大平	0800000000207918
	刘忠东	1200000000300483
报告审核人	黄维杰	0800000000205437
过程控制负责人	詹卓书	0800000000102842
技术负责人	方晗琛	0800000000100258
到现场开展	人员	容子勋

安全评价 工作情况	时间	19.8.11
	主要任务	勘查现场
报告提交时间	19.9	
备注		

现场照片

